

《金錢不是萬能的》 5A 黃雪盈

愛因斯坦曾說過：「金錢只能用來滿足物慾望，卻填補不了心靈的空虛。」金錢好似萬能的，它能給我們豐富的食物、漂亮的衣服、華麗的傢具等等。但它給不了我們友誼、快樂、時間……這些無價之寶。所以，我認為金錢不是萬能的。

首先，金錢買不到友誼。例如愛馬仕的繼承人本來很有錢，生活十分奢侈。結果被認識很久的朋友騙光了錢，落魄後昔日的其他朋友也沒有一個人願意幫助他。

其次，金錢不能給我們真正的快樂。普林斯頓大學和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——丹尼爾·卡尼曼曾經進行一項調查，發現金錢只可以滿足基本的生活，再多的金錢，也很難提升幸福感。假設你家中十分富有，但父母忙於工作，每天只有金錢陪着你，終有一日，你也不會因金錢而高興。

再者，金錢給不了我們時間。富蘭克林曾說：「時間就是生命，金錢可賺取，逝去的時間卻永遠買不回來。」又例如你已年老，你想獲得更多的時間，但即使你富有，也無法延長時間。

總括而言，金錢表面上看起來十分萬能，不但能買到各式各樣的物品，還可以給我們一個舒服的家。但仔細想想，它並非無所不能，它買得到華麗的物質，卻買不到時間、快樂，更買不到親情與友誼。由此可見，金錢只是助力，卻永遠不是萬能的。